

臺南市政府人事處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林佩蓉
電話：(06)3901131
傳真：06-2982507
電子信箱：justlemon33@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新市區新市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23日
發文字號：南市人給字第108060489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 (0604895A00_ATTCH1.pdf)

主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為優化機關徵才及人員應徵作業流程，推動政府作業無紙化，預計明(109)年1月1日起機關徵才及人員應徵全面實施線上作業，爰須機關同仁於「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校對網站(以下簡稱個人校對網)」確實維護個人資料，以達資料正確性，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8年5月17日總處資字第1080035046號函辦理。
- 二、人事行政總處為優化機關徵才及人員應徵作業流程，自本(108)年7月起開始提供線上作業功能，個人資料校對網將自動產製電子履歷至徵才機關，應徵人員無須再以郵寄方式寄送，為提升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正確性，請積極向機關同仁宣導務必隨時至個人校對網校對其個人資料各欄位完整呈現，並輸入簡要自述，個人校對網方可正確完整產製及傳送其電子履歷資料，以推動機關徵才及人員應徵作業流程電子化。

三、各人事機構亦需隨時檢視機關同仁於個人校對網所校正之資料，並於查核後確實修正資料。

四、機關同仁使用個人校對網須以自然人憑證或健保卡登入，詳細操作手冊可於個人校對網之[個人資料校對]-[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人事機構

副本：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人力科、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企劃科、臺南市政府人事處考訓科、臺南市政府人事處給與科



裝



訂

線